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QP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3)

###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QP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初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後，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將錄得綜合虧損介乎27,000,000港元至31,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純利10,100,000港元)。預期虧損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錄得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未經審核公允值虧損淨額約27,3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公允值收益淨額17,100,000港元)。

本公佈所載之資料乃基於本集團目前獲得的資料及經董事會初步審閱及評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後刊載，有關賬目須經本公司及其核數師進行最終審核並可能作出調整。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底刊發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QP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同樂**

香港，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位執行董事李同樂先生(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彭海平先生、黎守謙先生及董小靜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凱恩女士、劉洪瑞先生及朱峻頌先生。